

新編諸子集成

(第一輯)

中華書局

劉子

校釋

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

劉子校釋

傅亞庶撰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劉子校釋 / (北齊) 劉晝著；傅亞庶校釋．-北京：中華書局，1998

(新編諸子集成)

ISBN 7-101-01480-1

I . 劉… II . ①劉… ②傅… III . ①古典哲學-中國-南北朝時代②劉子-注釋 IV . B235.9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98)第06916號

責任編輯：高流水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豐臺區太平橋西里38號)

北京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毫米1/32·20³/4印張·382千字

1998年9月第1版 1998年9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1-4000冊 定價：31.00元

新編諸子集成出版緣起

子書是我國古籍的重要組成部分。最早的一批子書產生在春秋末到戰國時期的百家爭鳴中，其中不少是我國古代思想文化的珍貴結晶。秦漢以後的整個封建社會中，還有不少思想家和學者寫過類似的著作，其中也不乏優秀的作品。

五十年代，中華書局修訂重印了建國前由原世界書局出版的諸子集成。這套叢書彙集了清代學者校勘、注釋子書的成果，較為適合學術研究的需要。但其中未能包括近幾十年特別是建國後一些學者整理子書的新成果，所收的子書種類不夠多，斷句、排印尚有不少錯誤，決定重新編輯出版一套新編諸子集成。

新編諸子集成收入先秦到唐五代的子書，着重選收與哲學、思想史的研究關係較密切的。個別不屬於子部的書如班固的白虎通義，因與哲學、思想史的研究關係較密切，也擬選入（用清陳立疏證）。

全書將分兩輯出版。

第一輯所收子書與舊本諸子集成略同，是一般研究者經常要閱讀或查考的書。每一種都選擇到目前為止較好的注釋本。極少數尚無注釋本的，另行注釋。有的書兼收數種各具優長的注本。爲

保持體例基本一致，除個別書外，一般只收用文言或淺近文言撰寫的注本。各書正文、注文一律加以新式標點，校正版刻或排印錯誤。

第二輯收集第一輯之外的其它子書。其中大部分沒有現成注本，凡有必要進行注釋的，應加注釋；其餘的選擇較好的版本進行點校。這一輯中有不少是殘闕或散佚的書，整理時區別不同情況，有的選取較好的現成輯本，有的要進行補輯或重輯。

子書中有一部分是偽書或被懷疑爲偽書。凡產生時代較早，在歷史上發生過一定影響，對研究某些問題還有一定參考價值的，擬酌量選入。

本書第一、二兩輯均擬先出版平裝本，每種單獨定價，陸續發行，全部出齊後再出版精裝合訂本。平裝本每種書後均附有本輯擬目，以便讀者了解這一套書的概貌。

中華書局編輯部

一九八二年一月

序 言

劉晝，字孔昭，渤海阜城人，北齊思想家。其生平事蹟不得詳知。據北史、北齊書本傳，劉晝生活的年代，正是南北分裂，階級矛盾、民族矛盾異常尖銳時期，北朝爲異族統治，其所撰之劉子，針對當時的社會時弊，表達了自己治國安民的思想主張和爲國建功立業、施展個人才能的政治抱負。

劉晝社會地位低下，據其本傳，「少孤貧，愛學，伏膺無倦」，得之墳籍，則「恣意披覽，晝夜不息」。（北史儒林上劉晝傳）動蕩的社會環境，傳統民族文化的陶冶，奠定了他救世安民的思想基礎，企圖以儒家的思想主張來改造社會，強調個人的修身。立言上，師法儒學經典，「不游六藝，不知智之深」，（崇學章文）強調學習要精誠專一，不得游情外務，「是故學者必精勤專心，以人於神。若心不在學而強諷誦之者，雖入於耳而不諦於心」。（專務章文）立行上，以儒家的戒規來約束，強調慎言、慎獨、慎隙等儒家傳統的品格。其次，也是主要的，劉晝希望國家有聖君賢臣，寄治國安邦希望於在上者。（一）、希望君主聖明，謹慎自己的德行，「君好之，民必從之。……人之從君，如草之從風，水之從器。故君之德，風之與器也；……

下之事上，從其所行，猶影之隨形，響之應聲」，（從化章文）使百姓有所從，化於一。（二）、希望國君愛惜民力，重視農耕，強調「衣食者，民之本也；民者，國之本也」……是以先王敬授民時，勸課農桑，省游食之人，減徭役之費，則倉廩充實，頌聲作矣。雖有戎馬之興，水旱之沴，國未嘗有憂，民終無害也」。（貴農章文）「夫足寒傷心，民勞傷國。足溫而心平，人佚而國寧。是故善爲理者，必以仁愛爲本，不以苛酷爲先。寬宥刑罰，以全民命；省徹徭役，以休民力；輕約賦斂，不匱人財，不奪農時，以足民用，則家給國富，而太平可致也」。（愛民章文）這是對先秦、兩漢時民本思想的繼承，亦是對在上者提出的規勸。（三）、希望國君以法家的思想改造社會，建立適應社會發展的法令法規，「法術者，人主之所執，爲治之樞機也」……建國君人者，雖能善政，未能棄法而成治也。……是以明主務循其法，因時制宜。苟利於人，不必法古；苟周於事，不可循舊。夏、商之衰，不變法而亡；三代之興，不相襲而王。堯、舜異道而德蓋天下，湯、武殊治而名施後代。由此觀之，法宜變動，非一代也」。（法術章文）（四）、希望在上者選才任能，「國之需賢，譬車之恃輪，猶舟之倚楫也」……是以古之人君，必招賢聘隱，人臣則獻士舉知。唐昇二八，流睦睦之風；周保十亂，播濟濟之詠。仲尼在衛，趙鞅折謀；干木處魏，秦人罷兵；宮奇未亡，獻公不寢；子玉猶存，文公側坐。以此而言，則立政致治，折衝厭難者，舉賢之效也」。（薦賢章文）同時強調舉賢要不拘一格，「是以

荆岫之玉，必含纖瑕；驪龍之珠，亦有微類。然馳光於千里，飛價於侯王者，以小惡不足以傷其大美者也。……定國之臣亦有細短，人主所以不棄之者，不以小妨大也。以小掩大，非求士之謂也」。（妄瑕章文。）

劉晝自謂博物奇才，對班超等投筆從戎，建功立業，是非常贊賞的，自己亦希望得到建功揚名的時機，然其地位低下，名聲不顯，希望有聖君賢臣發現、選拔自己，「士之翳也，知己未顧，亦與傭流雜處」。（知人章文。）「人之寓代，亦須聲譽以發光華」。（因顯章文。）「賢士有脛而不肯至者，蠹材於幽岫，腐智於柴葦者，蓋人不能自薦，未有爲之舉也」。（薦賢章文。）這是作者心聲的流露。在當時的社會中，劉晝的志願難以實現，由此對那些壓制人才、名實顛倒的社會現象，表現出一種憤嫉之情，「臧文仲不進展禽，仲尼謂之竊位，公孫弘不引董生，汲黯將爲妬賢，虞丘不薦叔敖，樊姬貶爲不肖，東閭不達髦士，後行乞於中路」。（薦賢章文。）與本傳所謂求秀才，十年不得，及被舉，又考策不第，上書亦不見收采，竟無仕進之言，可互參。

劉子內容豐富，涉及範圍廣泛。六朝時，江左談玄風氣盛行，北朝亦受其影響，在劉子中，亦有所反映。在傳統的民族文化思潮中，儒、道二家對劉晝的影響最大。劉晝認爲，儒家學說可以治世救國，道家學說可以全身美名。「儒教雖非得真之說，然茲教可以導物；道

家雖爲達情之論，而達禮復不可以救弊。今治世之賢，宜以禮教爲先，嘉遁之士，應以無爲是務，則操業俱遂而身名兩全也」。（九流章文。）表現的是一種儒、道互補的思想。一方面，劉晔贊賞班超等人爲國建立功業的行爲，一方面，又認爲「形者，生之器也；心者，形之主也；神者，心之寶也。故神靜而心和，心和而形全；神躁則心蕩，心蕩則形傷。將全其形，先在理神。故恬和養神，則自安於內；清虛棲心，則不誘於外」。（清神章文。）這兩種互相矛盾的心理狀態，是現實的生活在作品中的曲折反映，殘暴的異民族統治，使得文人學士往往具有自危感，所以作者產生「是以聖人清目而不視，靜耳而不聽，閉口而不言，棄心而不慮」；（清神章文。）「古之有德者，韜跡隱智，以密其外，澄心封情，以定其內。內定則神府不亂，外密則形骸不擾」。（韜光章文。）這樣的思想，是十分正常的。且老、莊思想講求出世，而當時談玄爲文人所時髦，所以劉子的清神、防慾、去情、韜光等篇的思想，正是這種歷史條件下的產物。在對自然現象的認識上，劉子的思想是不確定的，對前人的自然觀，有繼承，無批判。在有些問題上是唯物物的，在有些問題上是唯心的，有時動搖于二者之間。論及天命時，劉晔有宿命論思想，「人之命相，賢愚貴賤，脩短吉凶，制氣結胎受生之時。其真妙者，或感五星三光，或應龍跡氣夢，降及凡庶，亦稟天命，皆屬星辰。……相命既定，卽鬼神不能改移，而聖智不能迴也。……命相吉凶，懸之於天。命當貧賤，雖富貴，猶有禍

患；命當富貴，雖欲殺之，猶不能害」。（命相章文。）這是承襲了論衡、潛夫論的思想。論及事物之間的聯繫時，介於唯物與唯心之間，「方以類聚，物以羣分，聲以同應，氣以異乖。其類苟聚，雖遠不離；其羣苟分，雖近未合。故銅山崩，蜀鍾鳴於晉；淄、澠共川，色味異質，感應必類，自然之數也。……箕麗於月而飄風起，畢動於天而驟雨散。天將風也，纖塵不動而鴻日鳴，其且雨也，寸雲未布而蟻蚓移矣。……太白暉芒，雞必夜應；火精光盛，馬必晨驚。鷄爲兌禽，金爲兵精。馬者離畜，火爲武神」。（類感章文。）劉晝注意到了自然現象之間的一些內在聯繫，然又以之與一些迷信的觀念附會到一起，其認識論搖擺於唯物與唯心之間。然而，劉子全書的主旨，在於強調個人在社會中的地位和作用，於傳統的天命思想，亦是一種間接的反叛，故劉子在中國古代思想史上，應占有相應的位置。

劉子文句，引用、套用前代典籍舊語者居多，因而是書對於研究前代典籍、校正文字有參考價值。

（二）是書對研究漢書藝文志有參考價值。漢書藝文志陰陽家類有桑丘子五篇。今本漢志作乘丘子。王先謙漢書補注引沈欽韓曰：「乘丘當作桑丘。」陳國慶漢書藝文志注釋彙編載葉長青漢書藝文志答問云：「乘丘乃桑丘之誤。廣韻十八尤丘字注及邵思姓解、鄭樵氏族略引本志皆作桑丘，隸書桑作乘，故誤乘耳。」案劉子九流章：「陰陽者，子韋、鄒衍、桑

丘、南公之類也。」此爲校今本漢志最直接、最早之據。

(二)是書對於研究淮南子有參考價值。淮南汜論篇：「古之善賞者，費少而勸衆；善罰者，刑省而姦禁。」劉子賞罰章：「善賞者，因民所喜以勸善；善罰者，因民所惡以禁姦。故賞少而善勸，刑薄而姦息。」按以劉子文證之，淮南文之「勸衆」當作「衆勸」，以與下「姦禁」相對。

(三)是書對於研究吳越春秋有參考價值。史記越王勾踐世家正義引吳越春秋云：「大夫種，姓文名種，字子禽。荆平王時爲宛令，之三戶之里。范蠡從犬竇蹲而吠之。從吏恐文種慙，令人引衣而鄣之。」文種曰：『無鄣也。吾聞犬之所吠者人，今吾到此，有聖人之氣，行而求之，來至於此。且人身而犬吠者，謂我是人也。』乃下車拜，蠡不爲禮。」今本吳越春秋無此段文字。劉子知人章：「故范蠡吠於犬竇，文種聞而拜之。」據此，可知史記正義所載，乃吳越春秋佚文。

關於劉子作者問題，學術界於劉晝或劉勰撰至今意見不一，筆者主劉晝撰說，詳見後附劉子作者辨證。

傅亞庶

一九八八年二月於東北師範大學中文系

凡例

(一) 本書以民國十三年海寧陳氏景明刻本劉子袁註十卷本(即舊合字本)爲底本。該本一則錯誤較少，二則通行易見。

(二) 參校本以明以前不同源流的刻本、鈔本爲主，校其異同，定其是非。同一源流各本及明以下各本，亦在校勘之例，如有可採，必擇善而從。校記採取以字繫本的方法。例：清神章「人不照於昧金」，「昧」，程榮本作「爍」。

(三) 他人校勘提出的衍、脫、誤、倒等文字、文句，可採用的，即凭依改正。他人校勘未及見，而確有問題的文字、文句，則分別根據他本、他書的引用，或據詞義、語法、句義、章法、修辭特點等條件，經過審察，認爲正確的，提出修改意見。如系詞句顛倒，就在註文中註明倒正過來。正文中的異體字，除前人有成說外，一般則在正文中直接改正過來，不在註文中加以說明。

(四) 校勘中凡認爲底本不誤，他本誤，他人校正他本的結論與底本合者，爲避繁復，不再引述。底本不誤，他人校改致誤者，則加以辨析。

(五)

底本有唐袁孝政的注文，今全部收入本書。註解時，袁註凡屬可用者，則採入。袁註謬誤及不確者，則具一一加以訂正、辨析。又子彙本中偶有夾行小字注文，疑卽宋志所錄奚克讓劉子音釋、劉子音義之殘篇（道藏本亦有之），亦全部收入本書。又景四庫本注文有與袁註有異者及袁註未備者，疑館臣所增補，凡此，亦全部收入本書，於其謬誤，亦以辨析。對他人誤註或似是而非的註解，具加以說明。所採各家成說，第一次引述時，人名書名並舉，以後則只舉人名。收入叢書的刻本，第一次引用時舉叢書全稱，以後則只舉簡稱。對舊刻、舊鈔本的稱謂，一律遵照舊稱，以免造成紊亂。

(六)

(七) 劉子文句，套用前代典籍舊語者甚多，對於有些出處暫不能明者，則在註文中一一說明。

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擬目

論語正義

〔清〕劉寶楠撰

孟子正義

〔清〕焦循撰

四書章句集注

〔宋〕朱熹撰

荀子集解

〔清〕王先謙撰

墨子閒詁

〔清〕孫詒讓撰

墨經校詁

高亨撰

墨辯發微

譚戒甫撰

墨子城守各篇簡注

岑仲勉撰

老子道德經注

〔魏〕王弼撰

老子校詁

馬敘倫撰

老子正詁

高亨撰

老子校釋

朱謙之撰

帛書老子校注

〔待組稿〕

莊子集釋

〔清〕郭慶藩撰

莊子集解

〔清〕王先謙撰

莊子集解內篇補正

劉武撰

列子集釋

楊伯峻撰

管子集校〔補齊正文〕

郭沫若等撰

管子輕重篇新詁

馬非百撰

商君書錐指

蔣禮鴻撰

韓非子集解

〔清〕王先謙撰

公孫龍子注

〔清〕傅山撰

公孫龍子懸解

王昉撰

公孫龍子形名發微

譚戒甫撰

孫子十一家注

〔魏〕曹操等撰

呂氏春秋集釋

楊寬、沈延國撰

新編諸子集成第一輯擬目

晏子春秋集釋 吳則虞撰

新語校注 王利器撰

新書校注 (待組稿)

淮南鴻烈集解 劉文典撰

鹽鐵論校注 王利器撰

春秋繁露義證 [清]蘇輿撰

法言義疏 汪榮寶撰

太玄經集注 [宋]司馬光撰

白虎通疏證 [清]陳立撰

潛夫論箋 [清]汪繼培撰

論衡校釋 黃暉撰

附：論衡集解 劉盼遂撰

抱朴子內篇校釋 王明撰

抱朴子外篇校釋 楊明照撰

顏氏家訓集解 劉盼遂撰

目錄

序言	一
凡例	七
本書所據版本書目	九
本書所用考訂書目	三

卷一

清神章一	一
防慾章二	二〇
去情章三	二〇
韜光章四	六
崇學章五	三

專務章六	四
------	---

卷二

辨樂章七	六
履信章八	八
思順章九	九
慎獨章十	一〇五

卷三

貴農章十一	……	一三
愛民章十二	……	二三
從化章十三	……	三〇
法術章十四	……	四一
賞罰章十五	……	四九
審名章十六	……	五五

卷四

鄙名章十七	……	一七
知人章十八	……	一四
薦賢章十九	……	一七
因顯章二十	……	二〇

卷五

託附章二十一	……	二九
心隱章二十二	……	二六
通塞章二十三	……	三六
遇不遇章二十四	……	三三
命相章二十五	……	四〇

卷六

妄瑕章二十六	……	五九
適才章二十七	……	二八
文武章二十八	……	二九
均任章二十九	……	三〇
慎言章三十	……	三六